

ICS 73.010

CCS D 10

DB63

青海省地方标准

DB 63/T 2129—2023

盐湖资源开发标准体系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06-01 发布

2023-07-01 实施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青海省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青海省自然资源厅归口。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青海省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金海锂业（青海）有限公司、青海省柴达木综合地质矿产勘查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朱琳、刘氐、石华、王伟伟、马琳贵、赵玉卿、张建民、张明、高满玲、郭敏、程莉。

本文件由青海省自然资源厅监督实施。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盐湖资源开发标准体系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盐湖资源开发标准体系的术语和定义、标准层次、标准体系框架图 and 标准明细表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盐湖资源开发及其标准化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3016 标准体系构建原则和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标准体系

一定范围内的标准按其内在联系形成的科学的有机整体。

3.2

标准体系表

一种标准体系模型，通常包括标准体系结构图、标准明细表，还可以包含标准统计表和编制说明。

4 盐湖资源开发标准体系

4.1 标准层次

标准体系层次示意图见图1。